

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64B01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 
库尔勒分公司

检测报告

项目名称: \_\_\_\_\_ / \_\_\_\_\_  
样品类型: \_\_\_\_\_ 地下水 \_\_\_\_\_  
委托单位: \_\_\_\_\_ 且末县沙露水务有限公司 \_\_\_\_\_  
报告日期: \_\_\_\_\_ 2025 年 10 月 11 日 \_\_\_\_\_

报告编号：CYKEL250164B01

## 说 明

一、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，应提出复检书面申请，申请应在收到检验检测报告之日起，或在指定领取检验检测报告期限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二、本报告未经本机构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
三、未经检测机构同意，检测报告不得进行商业用途。

四、未盖“检测专用章”、未经签字或涂改的报告均无效。

五、凡委托方送检的样品，检测结果只对收到的样品负责。

六、微生物、现场监督和保质期较短的样品不复测。

七、结果有“<”表示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，其数值为该项目的检出限。

八、检测机构联系地址：新疆巴州库尔勒市香梨大道 6 号 6 楼办公室

邮编：841000

电话：0996-2292070

传真：0996-2292070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64B01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

## 检测结果报告单

委托单位	且末县沙露水务有限公司			联系人	张欣鹏
样品来源	委托承检方采样	样品数量	1 份	电话	18095855252
收样日期	2025.9.18	分析日期	2025.9.18 至 2025.9.30	检测项数	39 项
样品编号	250164S01		样品类型	地下水	
采样地点	且末县沙露水务有限公司城南供水厂 2 号水源井 (N38° 5' 2", E85° 33' 44")		样品状态	无色、透明、塑料壶、玻璃瓶、无菌袋装	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检测依据		
1	色度/(度)	<5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4.1 铂-钴标准比色法		
2	浑浊度/(NTU)	<0.5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5.1 散射法-福尔马肼标准		
3	臭和味	无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6.1 嗅气和尝味法		
4	肉眼可见物	无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7.1 直接观察法		
5	pH	8.01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8.1 玻璃电极法		
6	总硬度(以 CaCO <sub>3</sub> 计) (mg/L)	186.0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10.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		
7	溶解性总固体/ (mg/L)	489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11.1 称量法		
8	挥发性酚类(以苯酚计) (mg/L)	<0.002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12.1 4-氨基安替比林三氯甲烷萃取分光光度法		
9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/ (mg/L)	<0.05	GB 7494-1987《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》		
10	氰化物/(mg/L)	<0.002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7.2 异烟酸-巴比妥酸分光光度法		
11	硫化物/(mg/L)	<0.02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9.1 N, N-二乙基对苯二胺分光光度法		
12	氨(以 N 计)/(mg/L)	<0.02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11.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	
13	亚硝酸盐(以 N 计) (mg/L)	<0.001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12.1 重氮偶合分光光度法		
14	铝/(mg/L)	<0.008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4.1 铬天青 S 分光光度法		
15	钠/(mg/L)	57.0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25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	
16	铬(六价)/(mg/L)	<0.004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13.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		
17	铁/(mg/L)	<0.30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5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	
18	锰/(mg/L)	<0.10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6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	
19	铜/(mg/L)	<0.20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7.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	
20	锌/(mg/L)	<0.05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8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	
21	镉/(mg/L)	<0.0005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12.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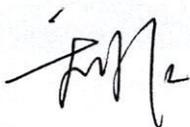
报告编号: CYKEL250164B01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

## 检测结果报告单

委托单位	且末县沙露水务有限公司			联系人	张欣鹏	
样品来源	委托承检方采样	样品数量	1 份		电话	18095855252
收样日期	2025.9.18	分析日期	2025.9.18 至 2025.10.9		检测项数	39 项
样品编号	250164S01		样品类型	地下水		
采样地点	且末县沙露水务有限公司城南供水厂 2 号水源井 (N38° 5' 2", E85° 33' 44")		样品状态	无色、透明、塑料壶、玻璃瓶、无菌袋装		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检测依据			
22	铅/(mg/L)	<0.0025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14.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		
23	汞/(mg/L)	<0.0001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11.1 原子荧光法			
24	砷/(mg/L)	<0.0010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9.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			
25	硒/(mg/L)	<0.0004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10.1 氢化物 原子荧光法			
26	高锰酸盐指数(以 O <sub>2</sub> 计)/(mg/L)	0.36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7 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 4.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			
27	菌落总数/(CFU/mL)	未检出	GB/T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 4.1 平皿计数法			
28	总大肠菌群 (MPN/100mL)	未检出	GB/T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 5.1 多管发酵法			
29	氟化物/(mg/L)*	0.84	HJ 488-2009《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氟试剂分光光度法》			
30	硝酸盐(氮)/(mg/L)*	3.36	GB 7480-87《水质 硝酸盐氮的测定 酚二磺酸分光光度法》			
31	氯化物/(mg/L)*	65.0	GB11896-89《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银滴定法》			
32	硫酸盐/(mg/L)*	39	HJ/T 342-2007《水质 硫酸盐的测定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(试行)》			
33	三氯甲烷/(μg/L)**	<0.032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 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			
34	四氯化碳/(μg/L)**	<0.0056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 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			
35	苯/(μg/L)**	<3	HJ810-2016《水质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-质谱法》			
36	甲苯/(μg/L)**	<3	HJ810-2016《水质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-质谱法》			
37	碘化物/(mg/L)**	<0.025	DZ/T 0064.56-2021《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56 部分:碘化物的测定淀粉分 光光度法》			
38	总 α 放射/(Bq/L)**	0.215±0.041	HJ 898-2017《水质 总 α 放射性的测定 厚源法》			
39	总 β 放射/(Bq/L)**	0.219±0.029	HJ 899-2017《水质 总 β 放射性的测定 厚源法》			
备注: 标准依据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 GB/T 14848-2017 “*”为有能力分包项目; “**”为无能力分包项目 分包方为: 新疆中测测试有限责任公司, 资质证书号为: 213108110002	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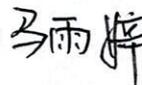
编制人:



审核人:



签发人:



2025年10月11日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64B01

附表 1: 主要监测仪器

检测仪器	
仪器名称及型号	仪器编号
CT12 浊度仪	CYKEL/YQ. A-035
T700A 紫外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3
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4
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5
A3AFG-1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6
AFS-933 原子荧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7
PHBJ-260 便携式 pH 计	CYKEL/YQ. A-046
QUITIX224 万分之一天平	CYKEL/YQ. A-010
DH4000B11 电热恒温培养箱	CYKEL/YQ. A-016
DH630D 电热恒温培养箱	CYKEL/YQ. A-032



附表 2: 分包项目主要监测仪器

检测仪器名称及编号	仪器型号
可见分光光度计 XJZC116*	721G
气相色谱仪 XJZC304**	A60Pro
气相色谱-质谱联用仪 XJZC189**	CLuras690/SQ8T
(四通道) 低本底 $\alpha$ 、 $\beta$ 测量仪 XJZC332**	FYFS-400X
电子天平 XJZC249	BSA224S
箱式电阻炉 XJZC08	4—10

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 
库尔勒分公司

# 检测报告

项目名称: \_\_\_\_\_ / \_\_\_\_\_  
样品类型: \_\_\_\_\_ 生活饮用水 \_\_\_\_\_  
委托单位: \_\_\_\_\_ 且末县沙露水务有限公司 \_\_\_\_\_  
报告日期: \_\_\_\_\_ 2025 年 10 月 11 日 \_\_\_\_\_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64B02

## 说 明

一、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,应提出复检书面申请,申请应在收到检验检测报告之日起,或在指定领取检验检测报告期限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,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二、本报告未经本机构批准,不得复制(全文复制除外)。

三、未经检测机构同意,检测报告不得进行商业用途。

四、未盖“检测专用章”、未经签字或涂改的报告均无效。

五、凡委托方送检的样品,检测结果只对收到的样品负责。

六、微生物、现场监督和保质期较短的样品不复测。

七、结果有“<”表示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,其数值为该项目的检出限。

八、检测机构联系地址:新疆巴州库尔勒市香梨大道 6 号 6 楼办公室

邮编: 841000

电话: 0996-2292070

传真: 0996-229207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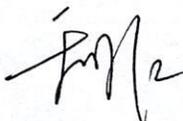
报告编号: CYKEL250164B02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

## 检测 结果 报 告 单

委托单位	且末县沙露水务有限公司			联系人	张欣鹏
样品来源	委托承检方采样	样品数量	1 份	电话	18095855252
收样日期	2025.9.18	分析日期	2025.9.18 至 2025.9.30	检测项数	38 项
样品编号	250164S02		样品类型	生活饮用水	
采样地点	且末县沙露水务有限公司城南供水厂 出厂水 (N38° 5' 1" , E85° 33' 43" )		样品状态	无色、透明、塑料壶、玻璃瓶、无菌袋装	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限值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限值
色度/ (度)	<5	≤15	高锰酸盐指数(以 O <sub>2</sub> 计) / (mg/L)	0.35	≤3
浑浊度/ (NTU)	<0.5	≤1	铝/ (mg/L)	<0.008	≤0.2
臭和味	无	无异臭、异味	铬(六价)/ (mg/L)	<0.004	≤0.05
肉眼可见物	无	无	氨(以 N 计)/ (mg/L)	<0.02	≤0.5
pH	7.96	6.5-8.5	游离氯/ (mg/L)	0.32	出厂水和末梢水限值≤ 2, 出厂水余量≥0.3, 末梢水余量≥0.05
氰化物/ (mg/L)	<0.002	≤0.05	铁/ (mg/L)	<0.30	≤0.3
溶解性总固体/ (mg/L)	599	≤1000	锰/ (mg/L)	<0.10	≤0.1
总硬度(以 CaCO <sub>3</sub> 计) / (mg/L)	228.4	≤450	铜/ (mg/L)	<0.20	≤1.0
汞/ (mg/L)	<0.0001	≤0.001	锌/ (mg/L)	<0.05	≤1.0
菌落总数/ (CFU/mL)	未检出	≤100	砷/ (mg/L)	<0.0010	≤0.01
总大肠菌群/ (MPN/100mL)	未检出	不应检出	镉/ (mg/L)	<0.0005	≤0.005
大肠埃希氏菌/ (MPN/100mL)	未检出	不应检出	铅/ (mg/L)	<0.0025	≤0.01
氟化物/ (mg/L) *	0.3	≤1.0	三氯甲烷/ (mg/L) **	<0.000032	≤0.06
硝酸盐(以 N 计) / (mg/L) *	1.92	≤10	一氯二溴甲烷/ (mg/L) **	<0.000016	≤0.1
氯化物/ (mg/L) *	123	≤250	二氯一溴甲烷/ (mg/L) **	<0.000015	≤0.06
硫酸盐/ (mg/L) *	56	≤250	三溴甲烷/ (mg/L) **	<0.000041	≤0.1
二氯乙酸/ (mg/L) **	<0.0037	≤0.05	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 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 溴甲烷、三溴甲烷总 和) / (mg/L) **	<1	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 物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 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 1
三氯乙酸/ (mg/L) **	<0.0044	≤0.1	总 α 放射性/ (Bq/L) **	0.243±0.045	≤0.5(指导值)
氯酸盐/ (mg/L) **	<0.0050	≤0.7	总 β 放射性/ (Bq/L) **	0.190±0.030	≤1(指导值)
备注: 标准依据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 5749-2022 “*”为有能力分包项目; “**”为无能力分包项目 分包方为: 新疆中测测试有限责任公司, 资质证书号为: 213108110002					

编制人:



审核人:



签发人:



2025 年 10 月 11 日

## 报告编号: CYKEL250164B02

附表 1: 检测依据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
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4.1 铂-钴标准比色法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》4.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5.1 散射法-福尔马肼标准	铝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4.1 铬天青S分光光度法
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6.1 嗅气和尝味法	铬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13.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7.1 直接观察法	氨(以N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11.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8.1 玻璃电极法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4.1 平皿计数法
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7.2 异烟酸-巴比妥酸分光光度法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5.1 多管发酵法
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11.1 称量法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》7.1 多管发酵法
总硬度(以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10.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	游离氯	GB/T 5750.11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:消毒剂指标》4.3 现场 N, N-二乙基对苯二胺(DPD)法

## 报告编号: CYKEL250164B02

附表 1: 检测依据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
铁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5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砷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9.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
锰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6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镉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12.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
铜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7.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14.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
锌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8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汞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11.1 原子荧光法
氟化物 *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6.3 氟试剂分光光度法	三氯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 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硝酸盐(以 N 计) *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8.2 紫外分光光度法	一氯二溴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 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氯化物 *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5.1 硝酸银容量法	二氯一溴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 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硫酸盐 *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4.3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(热法)	三溴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 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二氯乙酸 **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 15.2 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	三卤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 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三氯乙酸 **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 16.2 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	总 α 放射性 **	GB/T 5750.13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3 部分:放射性指标》 4.1 低本底总 α 检测法
氯酸盐 **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 21.2 离子色谱法	总 β 放射性 **	GB/T 5750.13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3 部分:放射性指标》 5.1 低本底总 β 检测法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64B02

附表 2: 主要监测仪器

仪器型号及名称	仪器编号
CT12 浊度计	CYKEL/YQ. A-035
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4
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5
PHBJ-260 便携式 pH 计	CYKEL/YQ. A-046
QUITIX224 万分之一天平	CYKEL/YQ. A-010
DH4000B11 电热恒温培养箱	CYKEL/YQ. A-016
RW7 便携式余氯测定仪	CYKEL/YQ. A-047
DH630D 电热恒温培养箱	CYKEL/YQ. A-032
AFS-933 原子荧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7
A3AFG-1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6

附表 3: 分包项目主要监测仪器

检测仪器名称及编号	仪器型号
气相色谱仪 XJZC304**	A60Pro
离子色谱仪 XJZC181**	PIC-10A
可见分光光度计 XJZC116*	721G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XJZC130**	UV1801
(六通道) 低本底 $\alpha$ 、 $\beta$ 测量仪 XJZC526**	FYFS-400X
电子天平 XJZC249	BSA224S
箱式电阻炉 XJZC08	4-10



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 
库尔勒分公司

检测报告

项目名称: \_\_\_\_\_ / \_\_\_\_\_

样品类型: \_\_\_\_\_ 生活饮用水 \_\_\_\_\_

委托单位: \_\_\_\_\_ 且末县沙露水务有限公司 \_\_\_\_\_

报告日期: \_\_\_\_\_ 2025 年 10 月 11 日 \_\_\_\_\_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64B03

## 说 明

一、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,应提出复检书面申请,申请应在收到检验检测报告之日起,或在指定领取检验检测报告期限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,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二、本报告未经本机构批准,不得复制(全文复制除外)。

三、未经检测机构同意,检测报告不得进行商业用途。

四、未盖“检测专用章”、未经签字或涂改的报告均无效。

五、凡委托方送检的样品,检测结果只对收到的样品负责。

六、微生物、现场监督和保质期较短的样品不复测。

七、结果有“<”表示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,其数值为该项目的检出限。

八、检测机构联系地址:新疆巴州库尔勒市香梨大道 6 号 6 楼办公室

邮编: 841000

电话: 0996-2292070

传真: 0996-2292070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64B03

新疆昌源水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

# 检测结果报告单

委托单位	且末县沙露水务有限公司			联系人	张欣鹏	
样品来源	委托承检方采样	样品数量	1 份		电话	18095855252
收样日期	2025.9.18	分析日期	2025.9.18 至 2025.9.30		检测项数	38 项
样品编号	250164S03		样品类型	生活饮用水		
采样地点	且末县迎宾馆 末梢水 (N38° 8' 8", E85° 31' 24")		样品状态	无色、透明、塑料壶、玻璃瓶、无菌袋装		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限值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限值	
色度/ (度)	<5	≤15	高锰酸盐指数(以 O <sub>2</sub> 计) / (mg/L)	0.40	≤3	
浑浊度/ (NTU)	<0.5	≤1	铝/ (mg/L)	<0.008	≤0.2	
臭和味	无	无异臭、异味	铬(六价)/ (mg/L)	<0.004	≤0.05	
肉眼可见物	无	无	氨(以 N 计)/ (mg/L)	<0.02	≤0.5	
pH	7.99	6.5-8.5	游离氯/ (mg/L)	0.07	出厂水和末梢水限值 ≤ 2, 出厂水余量 ≥ 0.3, 末梢水余量 ≥ 0.05	
氰化物/ (mg/L)	<0.002	≤0.05	铁/ (mg/L)	<0.30	≤0.3	
溶解性总固体/ (mg/L)	695	≤1000	锰/ (mg/L)	<0.10	≤0.1	
总硬度(以 CaCO <sub>3</sub> 计) / (mg/L)	250.4	≤450	铜/ (mg/L)	<0.20	≤1.0	
汞/ (mg/L)	<0.0001	≤0.001	锌/ (mg/L)	0.06	≤1.0	
菌落总数/ (CFU/mL)	未检出	≤100	砷/ (mg/L)	<0.0010	≤0.01	
总大肠菌群/ (MPN/100mL)	未检出	不应检出	镉/ (mg/L)	<0.0005	≤0.005	
大肠埃希氏菌/ (MPN/100mL)	未检出	不应检出	铅/ (mg/L)	<0.0025	≤0.01	
氟化物/ (mg/L) *	0.3	≤1.0	三氯甲烷/ (mg/L) **	<0.000032	≤0.06	
硝酸盐(以 N 计) / (mg/L) *	1.76	≤10	一氯二溴甲烷/ (mg/L) **	<0.000016	≤0.1	
氯化物/ (mg/L) *	264	≤250	二氯一溴甲烷/ (mg/L) **	<0.000015	≤0.06	
硫酸盐/ (mg/L) *	64	≤250	三溴甲烷/ (mg/L) **	<0.000041	≤0.1	
二氯乙酸/ (mg/L) **	<0.0037	≤0.05	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总和) / (mg/L) **	<1	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 1	
三氯乙酸/ (mg/L) **	<0.0044	≤0.1	总 α 放射性/ (Bq/L) **	0.196 ± 0.045	≤0.5(指导值)	
氯酸盐/ (mg/L) **	<0.0050	≤0.7	总 β 放射性/ (Bq/L) **	0.289 ± 0.036	≤1(指导值)	
备注: 标准依据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 GB 5749-2022 “*” 为有能力分包项目; “**” 为无能力分包项目 分包方为: 新疆中测测试有限责任公司, 资质证书号为: 213108110002						

编制人:

*Handwritten signature*

审核人:

*Handwritten signature*

签发人:

*Handwritten signature*

2025 年 10 月 11 日

## 报告编号: CYKEL250164B03

附表 1: 检测依据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
色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4.1 铂-钴标准比色法	高锰酸盐指数 (以 O <sub>2</sub> 计)	GB/T 5750.7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7 部分: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 4.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
浑浊度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5.1 散射法-福尔马肼标准	铝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4.1 铬天青 S 分光光度法
臭和味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6.1 嗅气和尝味法	铬 (六价)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13.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
肉眼可见物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7.1 直接观察法	氨 (以 N 计)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11.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
pH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8.1 玻璃电极法	菌落总数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 4.1 平皿计数法
氰化物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7.2 异烟酸-巴比妥酸分光光度法	总大肠菌群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 5.1 多管发酵法
溶解性总固体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11.1 称量法	大肠埃希氏菌	GB/T 5750.12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 7.1 多管发酵法
总硬度 (以 CaCO <sub>3</sub> 计)	GB/T 5750.4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10.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	游离氯	GB/T 5750.11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1 部分: 消毒剂指标》 4.3 现场 N, N-二乙基对苯二胺 (DPD) 法

## 报告编号: CYKEL250164B03

附表 1: 检测依据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
铁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5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砷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9.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
锰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6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镉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12.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
铜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7.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铅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14.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
锌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8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汞	GB/T 5750.6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11.1 原子荧光法
氟化物 *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6.3 氟试剂分光光度法	三氯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 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硝酸盐(以 N 计) *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8.2 紫外分光光度法	一氯二溴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 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氯化物 *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5.1 硝酸银容量法	二氯一溴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 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硫酸盐 *	GB/T 5750.5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4.3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(热法)	三溴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 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二氯乙酸 **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 15.2 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	三卤甲烷 **	GB/T 5750.8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:有机物指标》 4.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
三氯乙酸 **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 16.2 离子色谱-电导检测法	总 $\alpha$ 放射性 **	GB/T 5750.13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3 部分:放射性指标》 4.1 低本底总 $\alpha$ 检测法
氯酸盐 **	GB/T 5750.10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》 21.2 离子色谱法	总 $\beta$ 放射性 **	GB/T 5750.13-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3 部分:放射性指标》 5.1 低本底总 $\beta$ 检测法

报告编号: CYKEL250164B03

附表 2: 主要监测仪器

仪器型号及名称	仪器编号
CT12 浊度计	CYKEL/YQ. A-035
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4
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5
PHBJ-260 便携式 pH 计	CYKEL/YQ. A-046
QUITIX224 万分之一天平	CYKEL/YQ. A-010
DH4000B11 电热恒温培养箱	CYKEL/YQ. A-016
RW7 便携式余氯测定仪	CYKEL/YQ. A-047
DH630D 电热恒温培养箱	CYKEL/YQ. A-032
AFS-933 原子荧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7
A3AFG-1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CYKEL/YQ. A-006

附表 3: 分包项目主要监测仪器

检测仪器名称及编号	仪器型号
气相色谱仪 XJZC304**	A60Pro
离子色谱仪 XJZC181**	PIC-10A
可见分光光度计 XJZC116*	721G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XJZC130**	UV1801
(六通道) 低本底 $\alpha$ 、 $\beta$ 测量仪 XJZC526**	FYFS-400X
电子天平 XJZC249	BSA224S
箱式电阻炉 XJZC08	4-10